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13-051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3年6月19日,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清华信息港综合楼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于2013年6月13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文生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已于2013年6月5日披露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征集董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8),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任职期间对公司所作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3年。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王文生先生、周展宏先生、杨飞先生、陈旭红女士、董玮先生、鲁潮先生、张新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董玮先生、鲁潮先生、张新华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

以上董事候选人如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光缆系列产品、基站天线、基站附件、电力电子产品(电源产品、不间断电源(UPS))、自动切换开关及监控通讯系统、精密设备环境控制系统及配件(专业恒温恒湿环境控制系统,精密能源控制配电系统、环境监控系统)、连接器、柴油发电机组、低压自动切换和配电系统、电涌保护器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经营、技术咨询服务(生产仅限分公司经营),并从事上述产品的精密仪器、系统和设备的集成、维修、安装、维护及调试;蓄电池的转销",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第十三条原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从事通讯产品的研发,生产经营通讯用配线设备、户外设施及相关集成,并从事上述产品的工程服务(生产仅限分公司经营);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经营、技术咨询服务(生产仅限分公司经营);广播通信铁塔及桅杆系列产品的生产经营(生产仅限分公司经营);通讯工程安装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钢结构工程安装施工;通信测试设备和通信施工工具的技术开发、生产经营(生产仅限分公司经营);通信测试软件的技术开发与转让自行开发的技术成果;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分销及国家专营专控商品)。

修订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从事通讯产品的研发,生产经营通讯用配线设备、户外设施及相关集成,并从事上述产品的工程服务(生产仅限分公司经营);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系列产品、通信测试设备和通信施工工具、通信铁塔及桅杆系列产品、光缆系列产品、基站天线、基站附件、电力电子产品(电源产品、不间断电源(UPS))、自动切换开关及监控通讯系统、精密设备环境控制系统及配件(专业恒温恒湿环境控制系统,精密能源控制配电系统、环境监控系统)、连接器、柴油发电机组、低压自动切换和配电系统、电涌保护器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经营、技术咨询服务(生产仅限分公司经营),并从事上述产品的精密仪器、系统和设备的集成、维修、安装、维护及调试;蓄电池的转销;通讯工程安装施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钢结构工程安装施工;通信测试软件的技术开发与转让自行开发的技术成果;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分销及国家专营专控商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2013年6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根据公司所处地区、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拟将独立董事的津贴由6.00万元/年(含税)调整为8.40万元/年(含税),非独立董事不另发放董事津贴。董事津贴按月平均发放,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申请金额为敞口人民币叁亿元整、期限为壹年的综合授信额度(实际金额、期限、币种以银行的最终审批结果为准),用途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何美琴代表公司与银行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6月19日

附件: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文生先生:1964年生,硕士,工程师。目前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文生先生自2003年11月起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并于2007年4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目前兼任控股股东深圳市海若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海生机房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日海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东日海通信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北日海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东尚能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日海傲迈光测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海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华王网络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新疆易通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等。王文生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海若技术有限公司70%的股权,持有公司股东新疆易通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2.4758%的财产份额,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文生先生的配偶是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陈旭红女士的妹妹,除陈旭红女士外,王文生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周展宏先生:1963年生,博士。目前任深圳市允公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允公投资有限公司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周展宏先生自2003年11月起至2007年4月任公司董事长,2007年4月起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目前兼任深圳市日海安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海铸实业董事长,深圳市奇特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印象大红袍茶业有限公司监事,湖北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周展宏先生持有公司股东深圳市允公投资有限公司80%的股权,持有公司股东新疆易通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911%的财产份额。周展宏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杨飞先生:1958年生,硕士。目前任IDG资本合伙人,公司董事。杨飞先生自2003年11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目前兼任广州数联资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通用数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启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数联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太平洋技术创业有限公司董事,SUNGY DATA LTD.董事,MAPBAR TECHNOLOGY LIMITED董事,深圳市通银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菲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意马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天创鞋业有限公司董事,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杨飞先生持有公司股东新疆易通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9463%的财产份额。公司股东IDGVC Everbright Holdings Limited的股东为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P和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III,L.P.,二者分别为注册在美国特拉华州的有限合伙基金(合称"IDG基金"),杨飞先生是IDG基金的普通合伙人的成员。杨飞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旭红女士:1961年生,本科。目前任公司董事,公司国际销售体系总经理。陈旭红女士自2003年11月起在公司工作,历任公司光电事业部总经理、审计部经理,陈旭红女士自2007年4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目前兼任控股股东深圳市海若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尚能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瑞研通讯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陈旭红女士持有公司股东新疆易通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4667%的财产份额。陈旭红女士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生先生的配偶的姐姐,除王文生先生外,陈旭红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玮 先生:1970年生,本科学历。2008年2月至2011年5月任科通集团企业发展部高级副总裁,2011年6月起至今,任深圳市鹏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玮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董玮先生于2013年3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鲁潮 先生:1968年生,法学硕士。2008年起至今,任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任,目前兼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仲裁员、调解专家,广东省律师协会房地产专业委员会副主任。鲁潮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鲁潮先生于2013年5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张新华 女士:1968年生,硕士,高级会计师。2006年10月至2009年7月任深圳市运发鹏城巴士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9年8月起2013年5月任深圳市东部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3年5月起至今任深圳市运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张新华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张新华女士于2013年5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编号:2013-052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13年6月1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7月5日10:00。

(四)股权登记日:2013年6月28日。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六)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6月2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清华信息港综合楼一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议案中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分别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通过;

1.1选举非独立董事

1.1.1选举王文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1.2选举周展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1.3选举杨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1.4选举陈旭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2选举独立董事

1.2.1选举董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选举鲁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选举张新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议案中的监事候选人将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通过;

2.1选举张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2选举王建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三)《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

(五)《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内容详见2013年6月2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3年7月3日9:30-11:30、14:00-17:00。

(二)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清华信息港综合楼一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四、其他

(一)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彭健、方玲玲

联系部门: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6616666、0755-86185752

传真号码:0755-26030222,0755-26030222-3218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清华信息港综合楼一楼日海通讯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18057

(二)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附件:授权委托书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6月19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序号	议案	表决结果	
累积投票表决议案		同意(股)	累积投票说明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议案中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分别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表决)		
1.1	选举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王文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审议议案1.1.1至1.1.4时,累积表决票总额: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x4=股,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总额下自主分配
1.1.2	选举周展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1.3	选举杨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1.4	选举陈旭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2	选举独立董事		
1.2.1	选举董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审议议案1.2.1至1.2.3时,累积表决票总额: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x3=股,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总额下自主分配
1.2.2	选举鲁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张新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选举张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审议议案2.1至2.2时,累积表决票总额: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x2=股,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总额下自主分配
2.2	选举王建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非累积投票表决议案(以"√"在相应表决事项后的表格内进行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			
5	《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书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附注:

1、对于非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13-053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6月19日,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清华信息港公司会议室举行了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3年6月13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虹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已于2013年6月5日披露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征集监事候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9),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对第二届监事会任职期间对公司所作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第三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代表和1名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公司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监事会决定提名张虹、王建才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根据公司所处地区、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拟将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的津贴由3.00万元/年(含税)调整为4.80万元/年(含税),津贴按月平均发放,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

本议案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6月19日

附件: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虹 先生:1965年生,硕士。曾任深圳市侨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审计部部长,深圳市深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与法律事务部副部长、监事,深圳市深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于2007年4月起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虹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建才 先生:1961年生,大专。2001年起至今任深圳市允公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允公投资有限公司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财务总监,目前兼任深圳市允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五洲讯实业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海铸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于2007年4月起至今任本公司监事。王建才先生持有公司股东新疆易通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3333%的财产份额,王建才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313　证券简称:日海通讯　公告编号:2013-054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拟进行换届选举,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3年6月19日,公司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13年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16人,实际出席的职工代表16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由人事行政部谢明珠女士主持,会议以1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邹浩先生出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邹浩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3年6月19日

附:邹浩 先生简历

邹浩 先生,1987年生,本科。2010年3月起至今在本公司工作,任人事行政部行政助理,并于2012年11月起任公司监事。邹浩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848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公告编号:2013-021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3年6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管大源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8人,其中公司独立董事鲍国明女士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郭亚雄先生代为表决,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认真研究与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全体董事一致推选管大源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个人简历详见2013年6月8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聘任王秋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个人简历详见2013年6月8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聘任李兆军先生、陈跃鹏先生、王旭昌先生、左辉先生、王新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聘任陈华敏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聘任李兆军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个人简历详见2013年6月8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聘任王新国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个人简历详见附件),聘任王金红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

1、战略委员会:由3人组成,他们是:董事长管大源先生,董事王秋敏先生、独立董事鲍国明女士,独立董事鲍国明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由3人组成,他们是:独立董事郭亚雄先生、陈爱珍女士、董事李兆军先生,独立董事郭亚雄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由3人组成,他们是:董事长管大源先生,独立董事陈爱珍女士、鲍国明女士,独立董事陈爱珍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人组成,他们是:董事王秋敏先生,独立董事郭亚雄先生、陈爱珍女士,独立董事郭亚雄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6月18日

附件:

新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陈跃鹏先生,1954年出生,工商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承德市罐头食品厂分厂厂长、罐头食品厂副厂长、河北露露企业集团公司销售部经理、露露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持有公司股票29772股(已涨结),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旭昌先生,1963年出生,研究生,工程师。曾任承德市罐头食品总厂分厂副厂长,总厂技术处长、河北露露企业集团公司分厂副厂长、露露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杏仁露分厂副厂长、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廊坊露露饮料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持有公司股票32947股(已涨结),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左辉先生,1962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露露集团西安销售部经理、露露集团东北办事处主任、露露公司营销公司副总经理、沈阳办事处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持有公司股票1967股(已冻结),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新国先生,1967年出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被评为2005年全国十大CFO年度人物。曾任露露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杏仁露分厂财务部部长、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廊坊露露饮料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持有公司股票32947股(已冻结),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华敏先生,1954年出生,大学学历,工程师。曾任承德市罐头食品总厂分厂副厂长、河北露露企业集团公司分厂副厂长、露露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杏仁露分厂副厂长、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持有公司股票32947股(已冻结),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金红女士,1969年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1990年至1995年在露露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饮料一厂工作;1995年至1997年在露露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工作;1997年至今在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工作。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848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公告编号:2013-022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3年6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公司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通过认真研究与审议,一致选举丁兴贤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个人简历详见2013年6月8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3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开元投资　公告编号:2013-009

西安开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开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于2013年5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13年5月1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2012年末总股本713,419,72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45元;持有非股改、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即先按每10股派0.475元,股权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注】;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75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2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不变。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6月25日;除息日为:2013年6月26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3年6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3年6月2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

2、本次公司首发前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3、若投资者在除息日办理了转托管,其现金红利在原托管证券商处领取。

五、调整相关参数

公司第一大股东股改承诺限定出售股份价格的调整情况:

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在2006年3月31日实施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除做出法定的最低承诺外,还做出如下特别承诺:

自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六十个月内,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禁售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的价格不低于12.00元/股(若此期间或之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除息处理)。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行为,所卖出资金归上市公司所有。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权分置改革承诺事项管理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及摘要的规定,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股改承诺限定出售股份价格的调整情况如下:

1、公司200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前的最低减持价格-每股派息额=12.00元/股-0.132元/股=11.87元/股。

2、公司200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前的最低减持价格-每股派息额=11.87元/股-0.15元/股=11.72元/股。

3、公司200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前的最低减持价格-每股派息额)/(1+送转率)=(11.72元/股-0.10元/股)/(1+1)=5.81元/股。

4、公司于2009年10月实施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3股的配股方案,配股价格为3.98元/股,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全额认购其可配股份,此次配股完成后,其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前的最低减持价格+每股配股价格*配股比例)/(1+配股比例)=(5.81元/股+3.98元/股*0.3)/(1+0.3)=5.39元/股。

5、公司200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前的最低减持价格-每股派息额)/(1+送转率)=(5.39元/股-0.06元/股)/(1+0.9)=2.81元/股。

6、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前的最低减持价格-每股派息额=2.81元/股-0.05元/股=2.76元/股。

7、本次权益分派自2013年6月26日除息后,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世纪新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承诺的最低减持价格将按照下列公式调整为2.71元/股:

2012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前的最低减持价格-每股派息额=2.76元/股-0.05元/股=2.71元/股。

六、咨询机构

本公司证券管理部

电话:029--87217854

传真:029--87217705

联系人:杜睿男

地址:西安市解放市场6号

七、备查文件

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西安开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牧业　公告编号:2013-023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06月19日上午9:00时

(二)召开方式:以现场记名(累积)投票的方式

(三)召开地点:怀荣宾馆一号会议室(怀化市迎丰西路148号)

(四)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五)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黎明

(六)此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投票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60,130,710股,占公司总股份246,720,000股的24.3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熊林、吕杰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王中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0,130,710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乔春生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0,130,710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曹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0,130,710股,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王中